清史稿/卷251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卷二百五十

清史稿
卷二百五十一
作者：張采田

卷二百五十二

列傳三十八

圖海李之芳

圖海

圖海，字麟洲，馬佳氏，滿洲正黃旗人。父穆哈達，世居綏芬。圖海自筆帖式歷國史院侍讀。世祖嘗幸南苑，負寶從，顧其舉止，以為非常人。擢內秘書院學士，授拜他喇布勒哈番，遷弘文院大學士、議政大臣。順治十二年，加太子太保，攝刑部尚書事。與大學士巴哈納等同訂律例。侍衛阿拉那與公額爾克戴青兩家奴鬥於市，讞失實，坐欺罔，免死，削職。世祖崩，遺命起用。聖祖即位，授正黃旗滿洲都統。

李自成餘眾郝搖旗、劉體純、李來亨嘯聚鄖、襄間。康熙二年，命圖海為定西將軍，副靖西將軍都統穆里瑪，將禁旅，會湖廣、四川諸軍討之，屢破賊。未幾，郝搖旗為副都統杜敏所擒，劉體純亦破滅，惟李來亨據茅麓山，恃險負固，圖海圍之，絕其外援。來亨窮蹙，自焚死，其下以眾降。執斬明新樂王及所署置官屬，俘三千餘以還。六年，復為弘文院大學士，進一等阿達哈哈番。頃之，以兼都統乞解機務，不許。九年，改中和

殿大學士，兼禮部尚書。

十二年，平南王尚可喜請老。七月，吳三桂繼之，實探朝旨。廷議移藩狀，莫洛、米思翰、明珠等皆主如所請，惟圖海持不可。上意決，遂黜圖海議。三桂既反，命攝戶部，理餉運。

十四年，察哈爾布爾尼劫其父阿布奈以叛。命信郡王鄂扎為撫遠大將軍，圖海副之，討布爾尼。時禁旅多調發，圖海請籍八旗家奴驍健者率以行，在路騷掠，一不問。至，下令曰：「察哈爾元裔，多珍寶，破之富且倍！」於是士卒奮勇，無不一當百。戰於達祿，布爾尼設伏山谷，別以三千人來拒。既戰，伏發，土默特兵挫。圖海分兵迎擊，敵以四百騎繼進，力戰，覆其眾。布爾尼乃悉眾出，用火攻，圖海令嚴陣待，連擊大破之，招撫人戶一千三百餘。布爾尼以三十騎遁，科爾沁額駙沙津追斬之，察哈爾平。師還，聖祖禦南苑大紅門，行郊勞禮。敘功，進一等阿思哈尼哈番。

陝西提督王輔臣以平涼叛應三桂，定西大將軍貝勒董額督諸軍攻之，久未下。三桂遣王屏藩、吳之茂等犯秦、隴，欲與平涼合。十五年，以圖海為撫遠大將軍，八旗每佐領出護軍二名，率以往。臨發，上御太和殿賜敕印，命諸軍咸聽節制。既至，明賞罰，申約束。諸將請乘勢攻城，圖海宣言曰：「仁義之師，先招撫，後攻伐。今奉天威討叛豎，無慮不克。顧城中生靈數十萬，覆巢之下，殺戮必多。當體聖主好生之德，俟其向化。」城中聞者，莫不感泣，思自拔。五月，奪虎山墩，虎山墩者，在平涼城北，高數十仞，賊守以精兵，通餉道。圖海曰：「此平涼咽喉也。」率兵仰攻，賊萬餘列火器以拒師。圖海令兵更迭進，自巳至午，戰益力，遂奪而據之，發大砲攻城，城人洶懼。圖海用幕客周昌策，招輔臣降。

昌，字培公，荊門諸生。好奇計。佐振武將軍吳丹有勞，以七品官錄用。圖海次潼關，以策乾之，客諸幕。輔臣所署置總兵黃九疇、布政使龔榮遇皆昌鄉人，屢勸輔臣反正，以蠟丸告昌，昌白圖海。圖海即令昌入城諭降，輔臣遣其將從昌出謁，圖海聞上，上許之。乃假昌參議道，賚詔往撫。輔臣使榮遇上軍民冊，子繼貞繳三桂所授敕印，顧猶觀望，復命昌偕兄子保定諭之，乃薙發降。因令吳丹入城撫定。

吳之茂聞平涼下，自秦州遁，遣將軍佛尼勒敗之於牡丹園，又敗之於西和縣北山。將軍穆佔進攻王屏藩於樂門，敗賊於紅崖，復禮縣。輔臣所署置巡撫陳彭，總兵週養民、王好問等相繼降。秦地略定。敘功，進三等公，世襲。

圖海疏請遣兵赴湖廣，會徵三桂，上命圖海親率精銳以行。圖海疏陳陝西初定、反側未安狀，乃授穆佔征南將軍，率滿洲兵及平涼降卒往，圖海仍留鎮。時平涼、慶陽雖下，漢中、興安猶為賊據。圖海奏調綠旗兵，期明年正月檄提督孫思克赴秦州，趙良棟赴鳳翔，與張勇、王進寶會師進取，勇等謂須俟夏秋。上慮克漢中、興安轉餉難，令守諸要隘，分兵赴荊州攻三桂。十六年，圖海招撫韓城等縣偽官，又遣兵逼禮縣、益門，先後敗賊五盤山、喬家山、塘坊廟、芭蕉園、沙窩諸處，复塔什堡。十七年，复疏請分兵下漢中、興安，上密諭止之。將軍佛尼勒等又敗賊牛頭山香泉，四川總督周有德亦敗賊秦嶺，复潼關堡五寨。慶陽賊袁本秀受三桂劄，謀亂。圖海發慶陽、宜君、延安三營兵，會王進寶討平之，斬本秀衛遠溝。頃之，入覲。十八年，還鎮。

湖南、廣西平。上命亟攻寶雞，規取漢中、興安，定四川。圖海乃厲師攻益門鎮，破之。會賊毀偏橋，兵不得進，狀聞，詔嚴責。乃決策期分四路：圖海親率將軍佛尼勒等趨興安，總兵官程福亮為後援，屯舊縣關；將軍畢力克圖、提督孫思克等自略陽進，總兵官硃衣客為後援，駐西河；將軍王進寶、總兵官費雅達自棧道進，總兵官高孟為後援，駐寶雞；提督趙良棟自徽縣進。十月，師次鎮安，分兵為二隊，進敗三桂將王遇隆，渡乾玉河，奪梁河關。三桂將韓晉卿遁。進寶亦復漢中。良棟复徽縣、略陽。畢力克圖復成縣，又復階州，遣參將康調元復文縣。於是平利、紫陽、石泉、漢陰、洵陽、白河、竹山、竹溪、上津諸縣皆下。興安既克，圖海統大軍之半屯鳳翔，尋移漢中，護諸軍餉。會降將譚洪复叛，陝西總督哈佔溯江討之，詔圖海遙為聲援。

二十年，以疾徵還。卒，謚文襄。太宗實錄成，贈少保兼太子太傅。雍正初，追贈一等忠達公，配享太廟。子諾敏，襲爵，歷刑、禮二部尚書，正黃旗蒙古都統。諾敏子馬爾賽，自有傳。

周昌初入城，自陳父明季死流寇，母孫剜目破面觸棺死，原捐軀表母烈。及輔臣降，圖海以聞。上命旌其母，遣官致祭，授昌布政使參政。昌复參蔡毓榮軍事，事平，授山東登萊道，攝布政使，以與總兵互訐罷。昌既罷，猶喜言兵。噶爾丹擾邊，數上書當事陳利害。後卒於家。

李之芳

李之芳，字鄴園，山東武定人。順治四年進士，授金華府推官。卓異，擢刑部主事。累

遷郎中，授廣西道御史。疏請革錢糧陋規，禁州縣官迎送。十七年，巡按山西。聖祖即位，裁巡按，召回。康熙元年，乞假歸。二年，复授湖廣道御史。五年，巡視浙江鹽政。入掌河南道事。

大學士班布爾善坐鰲拜黨誅，之芳疏言：「昔大學士俱內直，諸司章奏，即日票擬。自鰲拜輔政，大學士皆不入直，疏奏俱至次日看詳。請復舊制，杜任意更改之弊。」又疏言：「世祖時賞罰出至公，督撫不敢恣睢無忌。十八年以後，督撫率多夤緣而得，有恃無恐。勒索屬員，擾害百姓。夫直省億萬之眾，皆世祖留遺之群黎，我皇上愛養之赤子，何堪此輩朘削？自與受同罪之法嚴，與者不承，則言者即涉虛，非特不敢糾督撫，且不敢糾司道守令。有貪之利，無貪之害，又何憚而不怙惡自恣？今皇上親政，乞親裁，罷黜溺職督撫，以肅吏治。」疏下部，尋甄別各省督撫，黜其尤者數人。進秩視四品，擢左副都御史。之芳數上封事，請嚴巡鹽考績，慎外官罰俸，皆關治體。遷吏部侍郎。

十二年，以兵部侍郎總督浙江軍務。會吳三桂反，十三年，奏請復標兵原額，督習槍砲。疏甫上，耿精忠亦叛，遣其將曾養性、白顯忠、馬九玉數道闚浙，浙大震。之芳檄諸將扼仙霞關，調總兵李榮率副將王廷梅、牟大寅、陳世凱、鮑虎等分道禦寇。時上命都統賴塔率師入浙，五月，偕賴塔率滿洲兵千、綠旗兵二千、鄉勇五百，進駐衢州。眾皆謂會城重地，不宜輕委。之芳曰：「不然。衢踞上游，無衢，是無浙也。今日之事，義無反顧。」顯忠自常山陷開化、壽昌、淳安，養性自處州犯義烏、浦江、東陽、湯溪，沿河阻餉道。溫州鎮總兵祖弘勳叛，召寇陷平陽，再進陷黃岩，集悍卒數万窺衢州。

七月，之芳與賴塔閱兵水亭門，率總兵官李榮、副都統瑚圖等薄賊壘，軍坑西。之芳手執刀督陣，或請少避，之芳曰：「三軍司命在吾，退即為賊乘。今日勝敗，即吾死生矣！」守備程龍怯戰，斬以徇。麾眾越壕拔柵，敗之。遣陳世凱乘勝复義烏、湯　　溪，鮑虎复壽昌、淳安，牟大寅破常山，王廷梅敗賊於金華石梁、大溝源，李榮亦復東陽，复敗賊於金華壽溪，馘賊將，毀寨十八。參將洪起元復嵊縣。詔嘉之芳調度有方。

十月，賊將桑明等五萬眾由常山逼衢州西溝溪，倚山為營，覬聯南路賊巢。之芳與賴塔議，出不意，遣廷梅與參領禪布夜趨溝溪，分隊進攻，又大破之，賊棄營遁。

十四年，康親王杰書破曾養性金華，复處州；貝子傅拉塔亦復黃岩，進圍溫州。惟九玉踞江山、常山、開化，連寨數十，與之芳相持。五月，乘大雨河溢，由南塘搗賊前嶺，陣斬七百餘級。十五年，遣將自遂安連破賊寨，遂復開化。

會鄭錦入漳、泉，耿繼祚方攻建昌潰營遁。上知閩中有變，命王撤溫州之圍取福建，之芳乃建議直搗仙霞關，曰：「進取之路，不在溫、處而在衢。雖九玉死守河西難猝破，然其南江山，西則常山，皆間道可襲。我兵一進，使彼首尾受敵，即河西之壘不能獨完。」王至衢州，從之芳議。遂進兵大溪灘，复江山，九玉走，欲別取道奪仙霞。諸將受之芳密檄，急據關夾擊，其將金應虎等窮蹙降。

王師下福建，臨行，之芳啟曰：「王但飭諸軍勿虜掠，即長驅入，兵可不血刃也。」未幾精忠降，溫、處賊皆潰散。精忠所署置總兵馬鵬、汪文生、陳山，將軍程鳳等猶踞玉山、鉛山、弋陽、德興，之芳請會剿。時吳三桂兵寇吉安、袁州，江西兵不能東，乃獨遣兵复玉山，文生遁；自白沙關趨德興，擒鵬；遣游擊郭守金等復鉛山、興安、弋陽、貴溪諸縣。上嘉之芳勦賊鄰省有功，加兵部尚書銜。

十六年，遣參將蔣懋勳等敗賊玉山椒岩，山降。先是文生、鳳皆乞降，而鳳病死，其妻王玉貞籍所屬六萬八千餘人就撫，而精忠將林爾瞻猶擁眾石壟。之芳令懋勳等扼要隘，自以數十騎入寨，往撫慰之，爾瞻乃降。十七年，擊賊子午口，克八仙、老鼠諸洞，賊寨悉平。鄭錦寇瀕海，遣將嚴守禦，敗之於廟嶺湖，又敗之於溫州。錦將詹天樞詣世凱降。十八年，檄定海總兵牟大寅斬錦將童耀等孝順洋，奪獲船隻、器械以還。

之芳練世故，沉幾善謀。康親王師將行，問之芳：「所策固萬全乎？」之芳曰：「軍已發，猶豫則士氣沮。」乃詣王曰：「虜在吾目中久，明日捷書至矣！」前軍捷書果至，傑書大喜，以為神。在杭州，與將軍圖喇約為兄弟。精忠既叛，語圖喇勿縱兵暴民。有滿兵犯法，之芳縛詣圖喇，以軍法治之，一軍肅然。浙亂平，疏請蠲被兵州縣額賦，安輯流亡，甚有威惠。所拔偏裨，皆累功至方鎮，而之芳以督臣不敘。久之，追論大溪灘破賊功，授拖沙喇哈番，準襲一次。

入為兵部尚書，調吏部。二十六年，授文華殿大學士。二十七年，御史郭琇疏劾大學士明珠，謂內閣票擬，皆聽明珠指揮，上既罷明珠，並命之芳休致。三十三年，卒於家，謚文襄。

之芳既卒，聖祖思其功，嘗諭群臣曰：「人能效命，即為勇士。耿精忠叛，時之芳為總督，雖不諳騎射，執刀立船首，率眾突前破敵。彼時同出征者，還京皆稱其勇。今承平久，善射，能約束士卒，尚不乏人。若屢經戰陣者，甚難得也！」世宗命立賢良祠，諭

曰：「德若湯斌、功若之芳者，祀之。」乾隆間，錄勳臣後，命予恩騎尉，世襲。

【論】

論曰：圖海始阻撤藩之議，及其鷹揚西土，綏靖秦隴，卒收底川之績。川軍入滇，遂竟全功。之芳力扼三衢，敵雖東略，終不能得志仙霞。下閩之功，與有勞焉。雖曰遭時盤錯，抑亦聖祖馭材之效哉？並踐綸輔，易名曰襄。嗚呼，偉矣！

1996年1月1日，这部作品在原著作國家或地區屬於公有領域，之前在美國從未出版，其作者1947年逝世，在美國以及版權期限是作者終身加75年以下的國家以及地区，屬於公有領域。

这部作品也可能在本國本地版權期限更長，但對外國外地作品應用較短期限規則的國家以及地区，屬於公有領域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